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HUAR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

有關認購票據之 須予披露交易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認購方發出指令認購票據，認購額最高為50,000,000美元。

由於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少於25%，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申報及公告規定。

指令

日期：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

訂約方：

1. 華融國際證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2. 認購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交易

認購方發出指令認購票據，認購額最高為50,000,000美元。本集團將以內部資源撥付認購總額。

票據之主要條款

發行人:	茂昇投資有限公司
擔保人:	中民國際或中國民生(如相關定價補充文件所列明)。
維好協議提供人:	中國民生
本金總額:	1,000,000,000美元
票息率:	受限於相關定價補充文件。
到期日:	受限於相關定價補充文件。
面值:	票據可能以不記名或記名形式發行，其面值受限於相關定價補充文件。
票據狀態:	票據構成發行人之直接、非後償、無條件及無抵押責任，並將於任何時候均享有同地位，且彼此之間並無任何優先權或優先地位，至少與發行人所有其他現有及日後無抵押及非後償責任(按強制及通用法律條文可能增設之有關責任除外)享有同地位。
上市:	票據將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

有關發行人、擔保人及維好協議提供人之資料

發行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維好協議提供人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除發行若干債券外，發行人並無從事任何重大活動。中民國際於香港註冊成立，為維好協議提供人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中民國際及維好協議提供人均從事投資業務。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發行人、中民國際及維好協議提供人以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經紀及買賣、孖展融資、貸款融資、財務顧問、投資控股以及提供管理及顧問服務。

進行交易之理由及裨益

由於擔保人擔保票據，且得益於維好協議提供人簽立之維好及流動資金支持契據及股權購買承諾契據，董事認為，認購票據屬低風險投資，同時，將讓本集團之投資組合更多元化，並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

董事認為指令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之一般商業條款，且訂立指令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少於25%，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民國際」	指	中民國際資本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
「中國民生」	指	中國民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公司。
「本公司」	指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93）。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擔保人」	指	中民國際或中國民生（如相關定價補充文件所列明）。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華融國際證券」	指	華融國際證券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為整體就發行票據計劃或就票據特定系列獲發行委任之其中一名交易商。
「發行人」	指	茂昇投資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維好協議提供人」	指	中國民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票據」	指	發行人所發行本金總額1,000,000,000美元之中期票據計劃。
「指令」	指	認購方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就交易向華融國際證券發出之指令。
「百分比率」	指	定義見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定價補充文件」	指	規限各批次票據之定價補充文件，當中補充特定批次票據之條款及條件。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方」	指	堅越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交易」	指	認購方根據指令認購票據。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曉東

香港，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曉東先生、黃睿先生及賴勁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明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天祐博士及楊少強先生。